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兩漢五經博士考

張金吾撰

本館據後知不足齋
叢書本排印初編各
叢書僅有此本

序

門人張月霄好古勤述所輯續經解金文最外有雜著十餘種如兩漢五經博士攷詳討秦火後尊經立學之繇始尤有功經學身沒後遺書湮晦去冬偶舉是書詢其孤英如英如泫然曰五經博士攷先人早經繕寫繼以事故未雕耳余屬其勉竟先志會月霄從兄吟樵聞之慨然力任剞劂并商諸小阮煦涵共襄厥費遂克付梓英如請余識其德以示毋忘余既幸是書之得流布藝林又重嘉吟樵煦涵兩君之篤本支而敦古誼也遂敍其緣起如此道光乙未春正月上元日拙經叟黃廷鑑書

序

張君月霄博學嗜古。於書無所不窺。而又能精思貫串。不爲前人所域。一字之疑。必旁引曲證。以求歸於是。所著兩漢五經博士考三卷。首卷載置立博士之始。博士所領之事。前後辟舉之法。增益之數。以及歷代詔疏。總其綱也。次卷載說經諸家立學之始。著其傳也。末卷載建元以前博士。次之以五經博士。終之以諸侯博士。詳其人也。其采摭也辯。其考證也晳。其多聞而闕疑也愼。陳子準謂其足補朱氏立學一門之闕。非虛語也。嘗謂自孝武置五經博士。昌明經學。朝廷大議。羣臣得援經義以折衷是非。如雋不疑引輒拒荆賸。以斷衛太子之獄。蕭望之引士匄不伐喪。以沮匈奴之伐。若此類者。散見各傳。是其時猶以經義見諸實用。非徒以虛文宦尚儒術也。光武中興。分博士十四員。各習一經。時功臣宿將如鄧馮朱賈輩。咸能通習經義。一時朝野嚮學。鬱爲風俗。所誦者先王所傳者聖法。暨乎晚季。猶復人識綱常。族敦名節。此又經術之著於實效者也。後世法律繁興。而經義遂爲虛設。學者以經術自娛。於政事風教無與也。夫窮經以致用。致用莫大乎教人取士。是編庶直援引該洽。實兩漢教人取士之法在焉。今天子右文典學。海內握鉛懷槧家自爲說者。駸駸乎有兩漢之風。則將求所以振經學而淑人才。其必於是乎有取已。道光六年。歲在丙戌三月。孫原湘拜序。

序

六經之不亡也。賴有漢儒也。守之如城郭。傳之如球圖。確然奉一師之說。不敢尺寸出入。豈其人盡愚陋。無開通之識哉。一時君相。爲之立學官。置博士。必集老師宿儒。辨難折衷。懂而後定。豈遂無兼收廣採。日新月盛之望哉。其爲博士者。稽同異。辨然否。國有疑事。掌承問對。馳傳巡省郡國。錄冤獄。行風俗。舉廉孝。豈朝廷衆臣。舉不若抱殘守缺。槁項黃馘之徒哉。其務之也專。故其植之也固。其別之也嚴。故其持之也定。其求之也以實。故其應之也不以文。假令漢初之儒。各以意說。好異喜新。以浮辭相尚。則六經之文。改竄盡矣。經生之業。敗裂盡矣。豈復有咫聞寸義。得存於今者哉。今夫土鼓之爲雲門也。椎輪之爲大輅也。聖人爲之也。席地之爲几案也。鼎俎之爲盤盥也。聖人復起。亦無以易焉者也。是卽人心之儇利。習尚之刓巧。轉移乎氣運。而不能自反者也。而遂謂古聖之制作不逮後人。可乎不可也。學非四教。人非十哲。動輒詆漢儒。以爲概未聞道。其亦弗思爾矣。且夫漢學之可考見於今者。公羊氏而止矣。毛公之詩。節目不備。其餘衆家。或掇拾於煨燼之中。章駁句脫。大義了不可知。今之所謂漢學者。獨奉一康成氏焉耳。而不知康成氏者。漢學之大賊也。西漢經師。大抵各爲一說。不能相通。就其不相通而各適於道也。此正聖人微言大義。殊途同歸之所存也。康成兼治衆家。而必求通之。於是望文穿鑿。惟憑私臆。以爲兩全。徒成兩敗。此正徐防所謂輕侮道術者也。孟喜改師法。文帝擯之。趙賓巧慧。諸儒不仞。使康成生西京之世。其誰

能容之惜哉漢學亡而所存者獨一不守家法之康成也月霄張君述兩漢諸經立學之始末博士設官置員之沿革及其人姓名之著見於載籍者彙而錄之爲兩漢五經博士考非以示搜采之富而已當時致嚴致愼之意寖衰寖微之故蓋略具於是焉嗟乎昔之時一人不能獨盡一經今之時以一人治六經而有餘昔之時立一家之學至各相讎難不能相容今之時說經之書略有可采列之四庫黃金白鏹治爲一鑪惟所取之窮簷委巷絃歌相聞莫不誦法孔子一命之士迄於卿相無不以通經起家者其視漢初鬱滯堙絕求一方正博學之士若不可得者其於經術果何如哉此予三復月霄之書而不禁喟然興歎者也道光六年秋七月武進李兆洛序

覆陳君子準論五經博士書

辱承誨墨開益良多感佩感佩中有與拙見互異處不敢強爲苟同謹就一得之愚質諸左右其言之質直恃惠子之知我也後漢書翟酺傳孝文帝始置五經博士前據家藏北宋重刊景祐本改作一經南宋嘉定戊辰蔡琪刊本亦作一經引浚儀之說以證之王伯厚曰孝文時五經列于學官者惟詩而已今讀手書并尋繹注意自合以五經爲是惟是孝文置五經博士別無明文可證章懷注云不知何據蓋亦闕疑之意竊意文帝時止名博士本無五經之稱翟酺云云蓋從後追稱耳不必曲爲之說也又案劉歆移書太常博士曰至孝文皇帝天下衆書往往頗出皆諸子傳說猶廣立于學官爲置博士若然則孝文時止有傳記博士無五經博士也明甚呂氏之說玉海一百二十三引呂祖謙曰孝文尚置傳記博士安有獨遺五經之理毋乃似是而非歟又曰至孝武皇帝頗有詩禮春秋先師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夫孝武時尚一人不能獨盡其經而謂孝文時已立學官是又必不然矣此則紬繹君說而悟及之者也浚儀謂齊魯韓詩立于文景蓋以申公韓嬰爲文帝博士轅固爲景帝博士故爲此說君以爲別無明文可證良是君又謂三家詩武帝時立其說固確然亦無明證要之三家詩慶氏禮立于何時俱無可攷闕之可也又案劉歆移書太常博士曰往者博士書有歐陽春秋公羊易則施孟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書若然則施孟兩家似非宣帝所立然施讎孟喜俱事孝宣又斷非武帝所立意者施孟即楊氏施孟立而楊氏廢故西漢諸儒自太史公

外。無習楊氏易者。從武帝時言之。則曰楊氏。從宣帝以後言之。則曰施孟。子駿易則施孟云云。蓋亦從後追稱耳。若施孟立于何年。則班氏已不能確指矣。

兩漢博士。冠以某經與否。雖無明文。然自李封外。如公羊博士嚴彭祖。（漢書儒林傳。）魯恭拜魯詩博士。（後漢書魯恭傳。）歐陽尚書博士闕。（東觀漢紀。）顏氏博士闕。（後漢書儒林傳。）中興有大小戴博士。（同上。）不皆足爲博士冠以某經之證歟。見於史者章章若此。謂之未見。竊疑過矣。

前以建元以前博士置篇首。建元以後。則標某經博士之目。今思某經之稱。自前所稱外書闕有間。卽或師承可考。而強爲附麗。終嫌臆斷。竊擬重爲更定。首之以博士僕射。博士祭酒。領綱紀也。次之以建元以前博士。溯舊制也。又次之以五經博士。以所習之經爲次。不標某經博士之目。存疑也。終之以諸侯博士。不敢與王官並列也。如此庶不沒官制之實。亦不失闕疑之意。俟繕寫畢。續當就正。

中平中。徵荀爽等十四人。十四博士。斷無一時並闕之理。蓋漢官儀所謂待詔博士耳。博士十四員。適徵十四人。則各習一經。各當一闕。可知。又可爲博士有某經之證。

蘇竟以明易爲博士。講書祭酒。蓋王莽之六經祭酒耳。讀章懷注自見。非博士祭酒也。平帝世有博士僕射。無博士祭酒也。

鮭陽鴻。今本元和姓纂作少府。案廣韻十二齊。鮭字下注云。漢有博士鮭陽鴻。似辨證所引爲是。

兩漢之制。立于學官者置博士。未立學官者。西漢曰議郎。亦曰待詔。儒林傳所謂穀梁議郎尹更始。待詔

劉向周慶丁姓是也。東漢曰講郎。儒林傳所謂擢高第爲講郎是也。若未立學官而置博士。史無可據。未敢以爲是也。

徵江公孫爲博士。蓋以他經博士兼授穀梁耳。非眞爲穀梁博士也。且穀梁立學。江博士已死。史有明文。前列江公孫于穀梁博士中誤。辱蒙指示。幸甚。

古文尚書慶氏禮。東漢未立學官。而周防楊倫以明習古文。徵補博士。曹充等三人以習慶氏禮爲博士。蓋以他經博士兼授古文尚書慶氏禮耳。又案經典釋文曰。後漢三禮皆立博士。三禮者。大小戴及慶氏也。若然。則慶氏禮者。豈亦嘗立于學官。如左氏之旋立旋廢。而史失載耶。敢以質博學者。

有明著述。除地志、家乘、本不足據外。如萬姓通譜。採摭廣博。謬誤附會。均所不免。所載良燮比人交鮭湛雲諸人。未審究係何本。不敢據以採入。所惜者。未得名賢氏族言行類纂一讀耳。

學問一道。不廢詰難。古人意見不合。往往反覆辨論。非逞辭也。求歸于是而已。惟君直諒多聞。幸不置金吾于不屑教誨之列。故敢直陳拙見。尚希一一教正。則拜賜無既矣。

附錄原書

尋繹尊著。淹雅貫串。足補竹垞立學一門之闕不採明以後書。尤爲卓識。敬服。雨窗檢兩漢書。就鄙見所及。略疏一二于後。諒通懷不以爲忤也。

後漢書翟酺傳。孝文帝始置五經博士。尊著據王伯厚說。改作一經。揆檢家藏臨何氏義門校宋本亦作

五玩章懷注似五字較長惠氏補注引義門說似亦以五字爲是舊本作一經蓋傳寫之誤伯厚從而爲之說未敢以爲是也

漢書儒林傳贊武帝立五經博士書唯有歐陽禮、后易、楊春秋公羊而已尊著引王伯厚曰立五經而獨舉其四蓋詩已立於文帝今并詩爲五耳揆案立五經而舉其四者此四經至孝宣時皆有增置耳唯有云者言僅有一家若詩則齊魯韓三家武帝已並立學孝宣時亦無增置故不舉非謂文帝已立也

尊著據王伯厚說謂魯詩韓詩文帝時立齊詩景帝時立別無明文可證

尊著據王伯厚說謂建元以前止名博士建元以後始有某經博士之名揆案建元以後博士之見於史者至多從未見有某經博士之稱竊意兩漢之官但名博士耳其所掌教則以各家別之以李封爲左氏博士此便文耳若敍封之官銜不過云拜博士又案博士雖有定員其人數似亦不拘如中平五年徵荀爽等十四人未必十四博士一時頓缺而此十四人者又適習此經各當此缺也不過汲引名士以文學之秩待之耳又可知兩漢博士本無某經之稱

蘇竟以明易爲博士講書祭酒此所謂博士祭酒也宜另立標題置篇首

鮭陽鴻今本元和姓纂作少府與辨證所引異未知孰是

尊著以江公孫列穀梁博士首揆案王伯厚云宣帝以江公之孫爲博士授穀梁未名穀梁博士也至甘露三年始置穀梁博士據此則穀梁立學江博士已死未可列之穀梁博士中又案江博士時穀梁雖未

立學。其所習則穀梁也。蓋兩漢之制。立于學官。則置一博士以領之。穀梁未立學。則雖置博士。不以教弟子課試。著之令甲也。若周防、楊倫、以明習古文尚書。徵補博士。曹充等三人、以習慶氏禮爲博士。俱同此例。

同里陳君子準名撰。諸生。好學嗜古。家藏書籍。手自讎勘。丹黃爛如。蓋讀書者之藏書也。爲文宗法震川。尤留心邑中掌故。著琴川志注若干卷。琴川續志若干卷。今春以拙著五經博士考。就正於君。繼以體例未合。重爲更定。乃繕稾未竣。而君已歸道山矣。毘陵李申耆先生跋洪飴孫三國職官表云。吾黨之士。自孟慈沒。而寥然有志纂述者。瞠乎如失所依據。意消沮而力不自前。嗚呼。金吾於君。不猶是情懷也歟。謹錄君書。暨金吾覆書各一通。弁諸簡首。以當序例。

兩漢五經博士考卷一

清　昭文張金吾撰

博士祭酒一人。秩六百石。本僕射。漢書百官公卿表曰。僕射秦官。自侍中尚書博士有僕射。隨所領之事以爲號也。中興轉爲祭酒。續漢志曰。太常博士有僕射。光武改曰祭酒。太平御覽二百三十六引沈約宋書曰。博士祭酒。選有道之人有學者。北堂書鈔六十七引漢舊儀曰。博士祭酒。

奉常秦官。景帝中六年。更名太常。博士屬焉。續漢志曰。太常選試博士。奏其能否。博士秩比六百石。續漢志曰。本四百石。宣帝增秩。員多至數十人。唐六典二十一引漢官儀曰。文帝博士七十餘人。爲待詔博士。武帝建元五年。初置五經博士。宣帝黃龍元年。稍增員十二人。漢書百官公卿表。平帝元始四年。益博士員。經各五人。漢書王莽傳。三輔黃圖曰。六經三十博士。通典二十七。

平帝元始四年。改博士爲博士師十四人。

孝文帝始置五經博士。北宋本作一經。何氏校宋本毛本。俱作五經。玩章懷後漢書翟酺傳。章懷注曰。似五字爲是。若王伯厚所見之本。則斷爲一字也。博士。武帝建元五年。始置五經博士。文帝時。未遑序之事。酺之此言。不知何據。惠氏補注曰。何氏云。劉歆移書太常博士云。漢興至孝文皇帝。天下衆書。往往頗出。廣立學官。爲置博士。子超之言。即以子駿爲據。可也。金吾案。何氏于天下衆書。往往頗出下。刪去皆諸子傳說五字。指爲孝文置五經博士之據。豈其然。孝文皇帝時。博士七十餘人。朝服元端章甫冠。藝文類聚四十六引漢舊儀。

武帝立五經博士。書唯有歐陽禮。后易。楊春秋。公羊而已。至孝宣世。復立大小夏侯尚書。大小戴禮。施孟梁丘易。穀梁春秋。至元帝世。復立京氏易。平帝時。又立左氏春秋。毛詩。逸禮。古文尚書。漢書儒林傳贊。

光武中興。恢宏稽古。易有施孟。梁丘賀。京房。書有歐陽和伯。夏侯勝建。詩有申公轅固。韓嬰。春秋有嚴彭

祖、顏安樂。禮有戴德、戴聖。凡十四博士太常差選有聰明威重者一人爲祭酒。總領綱紀。後漢書徐防傳注引漢官儀。博士掌通古今。漢書百官公卿表。辨然否。藝文類聚四十六引漢官儀。以五經教子弟。通典二十七。稽合同異。講語五始。北堂書鈔六十七引漢官解詁。國有疑事。掌承問對。續漢書百官志。錄冤獄。行風俗。漢書孔光傳。建節馳傳。巡省郡國。舉孝廉。勸元元。復。鹽鐵論刺復潛夫論考績曰。博士以言語爲職。諫諍爲官。

漢設四科之辟。第二科曰學通行修。經中博士。太平御覽二百三引漢舊儀。博士取學通行修。博識多藝。曉古文爾雅。能屬文章者。爲高第。通典二十七曰。舊藝文類聚四十六引李郃別傳曰。時賢經學博士。乃在市長下。郃奏以爲非所以敬儒德。明國體也。從議郎爲博士。朝賀位次中郎。上善公言。正月大朝。官吏稱先生。不得言君。其弟子稱門人。藝文類聚四十六引漢舊儀。博士公府長史前。

博士選有三科。高第爲尚書。次爲刺史。其不通政事。以久次補諸侯太傅。漢書孔光傳。昭帝時。選博士通政事者。補郡國守相。漢書蕭望之傳。中興。高第爲侍中小郡若都尉。通典二十七。通典五十三引晉車允曰。二漢博士之職。唯舉明經之士。遷轉各以本資。初無定班。博士限年五十以上。玉海百廿二引漢舊儀。後漢書楊仁傳。太常上仁經中博士。仁以年未五十。不應。博士舉狀曰。生事愛敬。喪沒如禮。通易尚書。通典十三。載督郵板狀。尚書下有詩禮春秋四字。孝經論語。兼綜載籍。窮微闡奧。通典十三。窮微闡奧下有師事某官見授門徒五十人以上二句。不與妖惡交通。王侯賞賜。行應四科。經任博士。不求聞達。身無金痍痼疾。世六屬。金吾案。通典十三二十七。俱引作三十六屬。隱居樂道。下言某官某甲保舉。後漢書朱浮傳注引漢官儀。

成帝陽朔二年詔曰。古之立太學。將以傳先王之業。流化於天下也。儒林之官。四海淵原。宜皆明於古今。温故知新。通達國體。故謂之博士。否則學者無述焉。爲下所輕。非所以尊道德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

器、丞相御史其與中二千石、二千石、雜舉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觀。（漢書成帝紀。）

章帝建初四年詔曰。蓋三代導人。教學爲本。漢承暴秦。褒顯儒術。建立五經。爲置博士。其後學者精進。雖曰承師。亦別名家。孝宣皇帝以爲去聖久遠。學不厭博。故遂立大小夏侯尚書。後又立京氏易。至建武中。復置顏氏嚴氏春秋。大小戴禮博士。此皆所以扶進微學。尊廣道藝也。中元元年詔書。五經章句煩多。議欲減省。至永平元年。長水校尉鯈（音條）奏言。先帝大業。當以時施行。欲使諸儒共正經義。頗令學者得以自助。孔子曰。學之不講。是吾憂也。又曰。博學而篤志。切問而近思。仁在其中矣。於戲。其勉之哉。（後漢書章帝紀。）

建初八年詔曰。五經剖判。去聖彌遠。章句遺辭。乖疑難正。恐先師微言。將遂廢絕。非所以重稽古。求道眞也。其令羣儒選高才生受學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以扶微學。廣異義焉。（後漢書章帝紀。）

建武七年。太僕朱浮以國學既興。宜廣博士之選。乃上書曰。夫太學者。禮義之宮。教化所由興也。陛下尊敬先聖。垂意古典。宮室未飾。干戈未休。而先建太學。造立橫舍。比日車駕親臨觀饗。將以宏時雍之化。顯勉進之功也。博博士之官。爲天下宗師。使孔聖之言。傳而不絕。舊事策試博士。必廣求詳選。爰自幾夏。延及四方。是以博舉明經。唯賢是登。學者精勵。遠近同慕。伏聞詔書更試五人。唯取見在洛陽城者。臣恐自今以往。將有所失。求之密邇。容或未盡。而四方之學。無所勸樂。凡策試之本。貴得其眞。非有期會。不及遠方也。又諸所徵試。皆私自發遣。非有傷費煩擾於事也。語曰。中國失禮。求之於野。臣浮幸得與講圖讖。故敢越職。帝然之。（後漢書朱浮傳。）

永平十四年司空徐防上疏曰臣聞詩書禮樂定自孔子發明章句始于子夏其後諸家分析各有異說漢承亂秦經典廢絕本文略存或無章句收拾缺遺建立明經博徵儒術開置太學孔聖既遠微旨將絕故立博士十有四家設甲乙之科以勉勸學者所以示人好惡改敝就善者也伏見太學試博士弟子皆以意說不修家法私相容隱開生姦路每有策試輒興諍訟論議紛錯互相是非孔子稱述而不作又曰吾猶及史之闕文疾史有所不知而不肯闕也今不倚章句妄生穿鑿以遵師爲非義意說爲得理輕侮道術寖以成俗誠非詔書實選本意改薄從忠三代常道專精務本儒學所先臣以爲博士及甲乙策試宜從其家章句開五十難以試之（論衡明雩曰漢立博士之官師弟子相呵難欲極道之深形是非之理也不出橫難不得從說不發苦詰不聞甘對導才低仰欲求裨也砥不劇厲欲銛也）解釋多者爲上第引文明者爲高說若不依先師義有相伐皆正以爲非五經各取上第六人論語不宜射策雖所失或久差可矯革詔書下公卿皆從防言（後漢書徐防傳東觀漢紀曰徐防上疏曰試論語本文章句但通度勿以射策冀令學者務本有所一心專精師門思核經意事得其實道得其眞于此宏廣經術尊重聖業有益于化雖從來久六經衰微學問寖澆誠宜反本改矯其失）

鄧太后臨朝儒學陵替尚書郎樊準上疏曰臣聞賈誼有言人君不可以不學故雖大舜聖德孳孳爲善成王賢主崇明師傅及光武皇帝受命中興羣雄崩擾旌旗亂野東西誅戰不遑啓處然猶投戈講藝息馬論道至孝明皇帝兼天地之姿用日月之明庶政萬機無不簡心而垂情古典游意經藝每饗射禮畢正坐自講諸儒並聽四方欣欣雖闕里之化襲相之事誠不足言又多徵名儒以充禮官如沛國趙孝琅邪承宮等或安車結駟告歸鄉里或豐衣博帶從見宗廟其餘以經術見優者布在廊廟故朝多皓皓之

良。華首之老。每讌會則論難衍衍。共求政化。詳覽羣言。響如振玉。朝者進而思政。罷者退而備問。小大隨化。雍雍可嘉。羽林期門。介胄之士。悉通孝經。博士議郎。一人開門。徒衆百數。化自聖躬。流及蠻荒。匈奴遣伊秩訾王大車且渠來入就學。八方肅清。上下無事。是以議者。每稱盛時。咸言永平。今學者益少。遠方尤甚。博士倚席不講。儒者競論浮麗。忘譊譊之忠。習譆譆之辭。文吏則去法律而學詆欺。銳錐刀之鋒。斷刑辟之重。德陋俗薄。以致苛刻。昔孝文竇后。性好黃老。而清靜之化流。景武之間。臣愚以爲宜下明詔。博求幽隱。發揚巖穴。寵進儒雅。有如孝宮者。徵詣公車。以俟聖上講習之期。公卿各舉明經。及舊儒子孫。進其爵位。使纘其業。復召郡國書佐。使讀律令。如此。則延頸者日有所見。傾耳者月有所聞。伏願陛下推述先帝進業之道。太后深納其言。後漢書樊準傳。

順帝卽位。將作大匠翟酺上言。孝文皇帝始置五經博士。武帝大合天下之書。而孝宣論六經於石渠。學者滋盛。弟子萬數。光武初興。愍其荒廢。起太學博士舍。內外講堂。諸生橫卷。爲海內所集。明帝時。辟雍始成。欲毀太學。太尉趙熹以爲太學辟雍。皆宜兼存。故並傳至今。而頃者頹廢。至爲園採芻牧之處。宜更修繕。誘進後學。帝從之。後漢書翟酺傳。

武帝元朔五年。丞相宏請爲博士置弟子員。學者益廣。漢書武帝紀。通典五十三引晉摯虞決疑云。漢初置博士。而無弟子。後置弟子五十人。與博士習禮肄儀。昭帝時。增博士弟子員滿百人。宣帝末。增倍之。元帝好儒。能通一經者。皆復數年。以用度不足。更爲設員千人。郡國置五經百石卒史。成帝末。增弟子員三千人。歲餘復如故。平帝時。增元士之子。得受業如

弟子。勿以爲員。歲課甲科四十人爲郎中。乙科二十人。爲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補文學掌故云。（漢書儒林傳。）

順帝陽嘉元年。試明經下第者補弟子。增甲乙科員各十人。（後漢書順帝紀。）

質帝本初元年。令郡國舉明經年五十以上。七十以下詣太學。自大將軍至六百石。皆遣子受業。歲滿課試。以高第五人補郎中。次五人太子舍人。又千石、六百石、四府掾屬、三署郎、四姓小侯。先能通經者。各令隨家法。其高第者上名牒。當以此賞進。（後漢書質帝紀。）

公孫宏爲學官。悼道之鬱滯。乃請曰。丞相御史言。制曰。蓋聞導民以禮。風之以樂。婚媚者。居室之大倫也。今禮廢樂崩。朕甚愍焉。故詳延天下方正博聞之士。咸登諸朝。其令禮官勸學講議。洽聞興禮。以爲天下先。太常議與博士弟子崇鄉里之化。以廣賢材焉。謹與太常臧博士平等議曰。聞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其勸善也。顯諸朝廷。其懲惡也。加之刑罰。故教化之行也。建首善自京師始。由內及外。今陛下昭至德。開大明。配天地。本人倫。勸學修禮。崇化厲賢。以風四方。太平之原也。古者政教未洽。不備其禮。請因舊官而興焉。爲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復其身。太常擇民年十八以上。儀狀端正者。補博士弟子。郡國縣道邑有好文學。敬長上。肅政教。順鄉里。出入不悖所聞者。令相、長丞、上所屬二千石、二千石。謹察可者。當與計偕詣太常。得受業如弟子。一歲皆輒試。能通一藝以上。補文學掌故缺。其高第可以爲郎中者。太常籍奏。即有秀才異等。輒以名聞。其不事學。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藝。輒罷之。而請諸不稱者罰。臣謹按詔書律令。下者明天人分際。通古今之義。文章爾雅。訓辭深厚。恩施甚美。小吏淺聞。不能究宣。無

以明布諭。下治禮。次治掌故。以文章禮義爲官選留滯。請選擇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藝以上。補左右內史。大行卒史。比百石以下。補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邊郡一人。先用誦多者。若不足。乃擇掌故補中二千石屬文學。掌故補郡屬備員。請著功令。他如律令。制曰可。（史記儒林傳。）

廷尉張湯請博士弟子治尚書春秋。補廷尉史。（李奇曰。史記酷吏傳。）亭亭平也。疑法。

建安中。侍中鮑衡奏。按王制立太學小學。自王太子以下。皆教以詩書。而升之司馬。謂之賢者。任之以官。故能致刑措之盛。立太平之化也。今學博士並設表章。而無所教授。兵戎未戢。人並在官。而學者少可聽。公卿二千石六百石子弟在家。及將校子弟見爲郎舍人。皆可聽詣博士受業。其高才秀達。學通一藝。太常爲作品式。從之。（通典五十三。）

兩漢五經博士考卷二

易楊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武帝立五經博士。易楊。　史記儒林傳曰。魯商瞿受易孔子。孔子卒。商瞿傳易。六世至齊人田何。字子莊。而漢興。田何傳東武人王同子仲。子仲傳菑川人楊何。

易施氏

孟氏

梁丘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孝宣世立施孟梁丘易。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易施孟梁丘。　漢書儒林傳曰。丁寬梁人。從田何受易。寬授同郡碭田王孫。王孫授施讎、孟喜、梁丘賀。繇是易有施孟梁丘之學。

易京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元帝世立京氏易。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易京氏。　漢書儒林傳曰。京房受易梁人焦延壽。延壽云。嘗從孟喜問易。會喜死。房以爲延壽易卽孟氏學。翟牧曰。生皆曰非也。至成帝時。劉向校書考易說。以爲諸易家說皆祖田何。唯京氏爲異黨。焦延壽獨得隱士之說。託之孟氏。不相與同。房以明災異得幸。繇是易有京氏之學。

尚書歐陽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武帝立五經博士書唯有歐陽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尚書歐陽　漢書儒林傳曰秦時禁書伏生壁藏之漢定伏生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卽目教于齊魯之間學者繇此頗能言尚書伏生教濟南張生及歐陽生歐陽生授兒寬歐陽大小夏侯氏學皆出于寬寬授歐陽生子世世相傳繇是尚書世有歐陽氏學

尚書大夏侯氏

小夏侯氏

漢書宣帝紀曰甘露三年立大小夏侯尚書博士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尚書大小夏侯　漢書儒林傳曰夏侯都尉從濟南張生受尚書傳族子始昌始昌傳勝勝又事同郡簡卿簡卿者兒寬門人勝傳從兄子建建又事歐陽高繇是尚書有大小夏侯之學

古文尚書

漢書儒林傳贊曰平帝時立古文尚書　經典釋文曰古文尚書者孔惠之所藏也魯恭王壞孔子舊宅于壁中得之皆科斗文字博士孔安國以隸古寫之增多伏生二十五篇又伏生誤合五篇凡五十九篇

魯詩

齊詩

韓詩

漢書藝文志曰。漢興魯申公爲詩訓詁。齊轅固燕韓生皆爲之傳。三家皆立于學官。

毛詩

漢書儒林傳贊曰。平帝時。立毛詩。　隋書經籍志曰。漢初有趙人毛萇善詩。自云。子夏所傳。作詁訓傳。是爲毛詩。

禮后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武帝立五經博士。禮后。（金吾案。后倉事宣帝爲博士。則后氏禮非武帝所立可知。經典釋文曰。漢初立高堂生禮。博士后倉傳高堂生禮者。後人遂以高堂生禮爲后氏禮。疏也。云云。蓋亦從後追稱耳。）氏　儒林傳曰。孟卿東海人。事蕭奮。以授后倉。倉說禮數萬言。號曰后氏曲臺記。授梁戴德延君。戴聖次君。沛慶普孝公。德號大戴。聖號小戴。　文選注。六引七略曰。宣帝時。行射禮。博士后倉爲之辭。至今記之。曰曲臺記。

禮大戴氏

小戴氏

漢書儒林傳贊曰。孝宣世。立大小戴禮。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禮大小戴。　又曰。中興以後。亦有大小戴博士。雖相傳不絕。然未有顯于儒林者。

禮慶氏

漢書藝文志曰。戴德、戴聖、慶普三家。立于學官。

逸禮

漢書儒林傳贊曰。平帝時。立逸禮。經典釋文曰。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卽今之儀禮也。景帝時。河間獻王得古禮獻之。六藝論云。河間獻王得孔氏壁中古文禮五十六篇。瑕丘蕭奮以禮至淮陽太守。授東海孟卿。卿授同郡后蒼。及魯閭丘卿。其古禮經五十六篇。蒼傳十七篇。所餘三十九篇。目付書館。名爲逸禮。

周官

漢書藝文志曰。周官。王莽時、劉歆置博士。

樂經

漢書王莽傳曰。元始四年。立樂經。

春秋公羊

漢書儒林傳贊曰。武帝立五經博士。春秋公羊。

公羊嚴氏

顏氏

後漢書儒林傳曰。光武立五經博士。公羊嚴顏。

又曰。嚴彭祖與顏安樂。俱事眭孟。孟弟子百餘人。唯彭

祖安樂爲明。質問疑誼。各持所見。孟曰。春秋之意。在二子矣。孟死。彭祖、安樂、各顓門教授。繇是公羊春秋有嚴顏之學。

春秋穀梁

漢書宣帝紀曰。甘露三年。立穀梁春秋博士。　儒林傳曰。瑕丘江公受穀梁春秋及詩于魯申公。武帝時。丞相公孫宏爲公羊學。于是上尊公羊家。詔太子受公羊春秋。太子既通。復私問穀梁而善之。其後浸微。唯魯榮廣、王孫皓星公二人受焉。廣盡能傳其詩春秋。與公羊大師眭孟等論。數困之。故好學者復受穀梁。沛蔡千秋、梁周慶、丁姓。皆從廣受。千秋又事皓星公。爲學最篤。宣帝卽位。聞衞太子好穀梁春秋。召問丞相韋賢。長信少府夏侯勝。及侍中樂陵侯史高。皆魯人也。言穀梁本魯學。公羊氏迺齊學也。宜興穀梁。時千秋爲郎。召見與公羊家並說。士善穀梁說。擢千秋爲諫大夫給事中。後有過。左遷平陵令。復求能爲穀梁者。莫及千秋。上愍其學且絕。迺召千秋爲郎中戶將。選郎十人從受。汝南尹更始本自事千秋。能說矣。會千秋病死。徵江公孫爲博士。劉向以故諫大夫通達。待詔受穀梁。欲令助之。江博士復死。迺徵周慶丁姓待詔保宮。使卒授十人。自元康中始。講至甘露元年。積十餘歲。皆明習。迺召五經名儒太子太傅蕭望之等。大議殿中。平公羊穀梁同異。各以經處是非。時公羊博士嚴彭祖。侍郎申輓。伊推。宋顯。穀梁議郎尹更始。待詔劉向。周慶丁姓。並論公羊家多不見從。願請內侍郎許廣使者亦並內穀梁家中郎王亥各五人議三一。餘事望之等十一人各以經誼對。多從穀梁。繇是穀梁之學大盛。

左氏

荀氏漢紀曰。宣帝甘露三年。立左氏傳博士。金晉按漢書宣帝紀曰。甘露三年。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書。穀梁春秋博士。無立左氏博士事。宣帝善穀梁說。廷臣若嚴彭祖貢禹則好公羊。蔡千秋尹更始則好穀梁。未聞有旨立左氏博士請者。且劉歆移書太常博士。陳元上書訟左氏。皆未言及宣帝時嘗立博士。荀氏之說。無他書可證。疑誤。漢書儒林傳贊曰。平帝時。立左氏春秋。後漢書儒林傳曰。建武中。尚書令韓歆上疏。欲爲左氏立博士。范升與歆爭之未決。陳元上書訟左氏。遂旨魏郡李封爲左氏博士。後羣儒蔽固者。數廷爭之。及封卒。光武重違衆議。因不復補。漢書劉歆傳曰。歆校祕書。見古文春秋左氏傳。歆大好之。時丞相史尹咸。旨能治左氏。與歆共校經傳。歆略從咸及丞相翟方進受質問大義。初左氏傳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旨解經。轉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歆旨左丘明好惡與聖人同。親見夫子。而公羊穀梁在七十子後。傳聞之與親見之。其詳略不同。及歆親近。欲建立左氏春秋。及毛詩、逸禮、古文尚書、皆列于學官。哀帝令歆與五經博士講論其義。諸博士或不肯置對。歆因移書太常博士責讓之曰。昔唐虞既衰。而三代迭興。聖帝明王。累起相襲。其道甚著。周室既微。而禮樂不正。道之難全也如此。是故孔子憂道之不行。歷國應聘。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迺得其所。修易序書。制作春秋。旨紀帝王之道。及夫子沒而微言絕。七十子終而大道乖。重遭戰國。棄籩豆之禮。理軍旅之陳。孔氏之道抑而孫吳之術興。陵夷至于暴秦。燔經書。殺儒士。設挾書之法。行是古之罪。道術繇是遂滅。漢興。去聖帝明王遐遠。仲尼之道又絕。法度無所因襲。時獨有一叔孫通。略定禮儀。天下唯有易卜。未有他書。至孝惠之世。迺除挾書之律。然公卿大臣。絳

灌之屬。咸介胄武夫。莫㠯爲意。至孝文皇帝。始使掌故朝錯。從伏生受尚書。尚書初出于屋壁。朽折散絕。今其書見在。時師傳讀而已。詩始萌芽。天下衆書。往往頗出。皆諸子傳說。猶廣立于學官。爲置博士。在漢朝之儒。唯賈生而已。至孝武皇帝。然後鄒魯梁趙。頗有詩禮春秋先師。皆起于建元之間。當此之時。一人不能獨盡其經。或爲雅。或爲頌。相合而成。泰誓後得。博士集而讀之。故詔書稱曰。禮壞樂崩。書缺簡脫。朕甚閔焉。時漢興已七八十年。離于全經。固已遠矣。及魯恭王壞孔子宅。欲㠯爲宮。而得古文于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卒之難。未及施行。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皆古文舊書。多者二十餘通。藏于祕府。伏而未發。孝成皇帝閔學殘文缺。稍離其眞。迺陳發祕藏。校理舊文。得此三事。㠯考學官所傳。經或脫簡。傳或間編。傳問民間。則有魯國柏公。趙國貫公。膠東庸生之遺學與此同。抑而未施。此迺有識者之所閔惜。士君子之所嗟痛也。往者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苟因陋就寡。分文析字。煩言碎辭。學者罷老且不能究其一藝。信口說而背傳記。是末師而非往古。至于國家將有大事。若立辟雍封禪巡狩之儀。幽冥而莫知其原。猶欲保殘守缺。挾恐見破之私意。而無從善服義之公心。或懷妒疾。不致情實。雷同相從。隨聲是非。抑此三學。㠯尚書爲備。謂左氏爲不傳春秋。豈不哀哉。今聖上惠通神明。繼統揚業。亦閔文學錯亂。學士若茲。雖昭其情。猶依違謙讓。樂與士君子同之。故下明詔。試左氏可立不。遣近臣奉指銜命。將㠯輔弱扶微。與二三君子比意同力。冀得廢遺。今則不然。深閉固距而不肯試。猥㠯不誦絕之。欲㠯杜塞餘道。絕滅微學。夫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此迺衆庶之所爲耳。非所望士君

子也。且此數家之事。皆先帝所親論。今上所攷視。其古文舊書。皆有徵驗。外內相應。豈苟而已哉。夫禮失而求之于野。古文不猶愈于野乎。往者博士書有歐陽春秋公羊。易則施孟。然孝宣皇帝猶復廣立穀梁春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書。義雖相反。猶並置之。何則。與其過而廢之也。寧過而立之。傳曰。文武之道。未墜于地。在人。賢者志其大者。不賢者志其小者。今此數家之言。所以兼包大小之義。豈可偏絕哉。若必專已守殘。黨同門。妒道眞。違明詔。失聖意。以陷于文吏之議。甚爲二三君子不取也。其言甚切。諸儒皆怨恨。師丹爲大司空。亦大怒。奏歆改亂舊章。非毀先帝所立。上曰。歆欲廣道術。亦何以爲非毀哉。　後漢書陳元傳曰。建武初。議欲立左氏傳。博士范升奏以爲左氏淺末不宜立。陳元迺上疏曰。陛下撥亂反正。文武並用。深愍經藝謬雜眞僞錯亂。每臨朝日。輒延羣臣。講論聖道。知丘明至賢。親受孔子。而公羊穀梁傳聞于後世。故詔立左氏博士。諮可否。示不專已。盡之臣下也。今論者沈溺所習。翫守舊文。固執虛言傳受之辭。以非親見實是之道。左氏孤學少與。遂爲異家之所覆冒。夫至音不合衆聽。故伯牙絕絃。至寶不同衆好。故卞和泣血。仲尼聖慮。而不容于世。況于竹帛遺文。其爲雷同者所排。固其宜也。非陛下至明。孰能察之。臣元竊見博士范升等所議奏左氏春秋不可立。及太史公違戾凡四十五事。按升等所言。前後相違。皆斷截小文。媟瀆微辭。以年數小差。掇爲巨謬。遺脫纖微。指爲大尤。抉瑕摘釁。掩其宏美。所謂小辨破言。小言破道者也。升等又曰。先帝不以左氏爲經。故不置博士。後主所宜因襲。臣愚以爲若先帝所行。而後主必行者。則盤庚不當遷于殷。周公不當營洛邑。陛下不當都山東也。往者孝武皇帝好公羊。衞太子好

穀梁。有詔太子受公羊。不得受穀梁。孝宣皇帝在人間時。聞衞太子好穀梁。于是獨學之。及卽位。爲石渠論。而穀梁氏興。至今與公羊並存。此先帝後帝各有所立。不必其相因也。孔子曰。純儉吾從衆。至于拜下則違之。夫明者獨見。不惑于朱紫。聽者獨聞。不謬于淸濁。故離朱不爲巧眩移目。師曠不爲新聲易耳。方今干戈少弭。戎事略戢。留思聖藝。眷顧儒雅。採孔子拜下之義。卒淵聖獨見之旨。分明白黑。建立左氏。解釋先聖之積結。洮汰學者之累惑。使基業垂于萬世。後進無復狐疑。則天下幸甚。臣元愚鄙。嘗傳師言。如得吕禍衣召見。俯伏庭下。誦孔氏之正道。理丘明之宿冤。若辭不合經。事不稽古。退就重誅。雖死之日。生之年也。書奏。下其議。范升復與元相辨難。凡十餘上。帝卒立左氏學。

金吾按經典釋文曰。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奏上左氏。迺立于學官。春秋正義曰。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及歆創通大義。奏上左氏。始得立學。遂行于世。至章帝時。賈逵上春秋大義四十條。吕抵公羊穀梁二書。所載皆誤。錢竹汀先生潛研堂答問。辨之甚悉。附錄于後。問左氏春秋。漢平時嘗立學官。光武初吕尚書令韓歆之請。立左氏學。選司隸從事李封爲博士。諸儒論議譁譁。會封病卒。左氏復廢。終東京之世。春秋博士。祇有公羊嚴顏二家。無左氏也。陸德明釋文迺云。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奏上左氏。迺立于學官。春秋正義與釋文略同。陸孔之說。果何所據。曰攷之漢史。鄭衆吕章帝建初八年卒。興之卒更在衆前。不及和帝之世。且元興改元。止于一年。初無十一年。則釋文之誤審矣。靈帝熹平中。盧植上書。請立左氏于學。置博士。可見元興以後。左氏未嘗立學也。金吾按隸釋。外黃令高彪碑曰。彪明于左氏。桓帝時

上立博士章。洪适曰。建武中。嘗以李封爲左氏博士。羣儒數廷爭。遂廢其官。高君復上章于威宗時。蓋亦不行其言。高彪請立博士。更在盧子幹前。此又元興以後。左氏未嘗立學之一證也。至春秋正義。其文益錯亂。如云和帝元興十一年。鄭興父子及歆創通大義奏上。然則劉歆至和帝時尚存也。又云。至章帝時。賈逵上春秋大義四十條。然則章帝轉在和帝之後也。此村夫知其不然者。曾謂穎達大儒。而有是語乎。愚故曰傳寫錯亂。非正義之本文也。

論語

孝經

孟子

爾雅

孟子題辭曰。孝文皇帝。論語、孝經、孟子、爾雅。皆置博士。後罷傳記博士。獨立五經。漢書武帝紀贊曰。孝武初立。卓然罷黜百家。表章六經。

兩漢五經博士考卷三

博士僕射.

闕.

博士祭酒.

高承.

唐書宰相世系表曰.高承字文休.國子祭酒.

建元以前博士.

叔孫通.

史記叔孫通傳曰.通薛人.秦博士.漢二年.降漢.拜爲博士.號稷嗣君.

隨何.

元和姓纂二曰.漢有博士隨何.

孔襄.

史記孔子世家曰.孔鮒爲陳涉博士.鮒弟子襄.爲孝惠皇帝博士.

申培.

漢書儒林傳曰申培魯人從浮丘伯受詩。楚元王傳曰文帝時申公爲詩最精以爲博士。

韓嬰。

史記儒林傳曰韓生（漢書曰名嬰）燕人孝文帝時爲博士。

賈誼。

漢書賈誼傳曰誼雒陽人通諸家之書文帝召以爲博士。

鼂錯。

漢書鼂錯傳曰錯潁川人孝文時天下亡治尚書者獨聞齊有伏生故秦博士治尚書年九十餘老不可徵迺詔太常使人受之太常遣錯受尚書伏生所還上書稱說詔以爲博士。

公孫臣。

漢書張蒼傳曰魯人公孫臣上書言漢土德其符黃龍見當改正朔易服色後黃龍見成紀文帝召公孫臣以爲博士。

張生。

史記儒林傳曰伏生教濟南張生爲博士。

歐陽生。（歐陽修集曰生名容）

漢書儒林傳曰歐陽生字和伯千乘人事伏生。歐陽氏譜圖序（歐陽修集二十一外）曰生爲漢博士以經名家。

所謂歐陽尚書者是也。歐陽修曰。譜無生而有容。又云。容受尚書于伏生。自容至歙八世。疑漢所謂歐陽生者。以其經師謂之生。如伏生之類。而其實名容。容字和伯。於義爲通。

轅固生。

史記儒林傳曰。轅固生齊人。治詩。孝景時爲博士。

胡母生。

漢書儒林傳曰。胡母生字子都。齊人。治公羊春秋。爲景帝博士。

董仲舒。

漢書董仲舒傳曰。仲舒廣川人。治春秋。孝景時爲博士。

田王孫。

漢書儒林傳曰。丁寬從田何受易。授田王孫。田王孫爲博士。

高堂生。

儀禮士冠禮疏引漢書曰。魯人高堂生爲博士。傳儀禮十七篇。是今文也。

史記儒林列傳索隱引謝承曰。秦氏季代。有魯人高堂伯。索隱曰。伯是其字。生者。自漢以來。儒者皆號生。亦先生省字呼之耳。

五經博士。

施讎。

漢書儒林傳曰施讎字長卿沛人從田王孫受易與孟喜梁丘賀並爲門人賀爲少府案百官公卿表宣帝神爵三年梁丘賀爲少府薦讎詔拜讎爲博士

張禹

漢書張禹傳曰禹字子文河內軹人從施讎受易甘露中試爲博士

邴丹

漢書儒林傳曰施讎授魯伯魯伯授琅邪邴丹　通志氏族略曰漢有博士邴丹

彭宣

漢書彭宣傳曰宣字子佩淮陽陽夏人治易事張禹舉爲博士右習施氏易

白光

翟牧

漢書儒林傳曰孟喜授同郡白光少子沛翟牧子兄皆爲博士

洼丹

後漢書儒林傳曰洼丹字子玉南陽育陽人世傳孟氏易學義研深易家宗之稱爲大儒建武初爲博士

任安

後漢書儒林傳曰。任安字定祖。廣漢綿竹人。受孟氏易。除博士。

鮭陽鴻。

後漢書儒林傳曰。中山鮭陽鴻。字孟孫。以孟氏易教授。北堂書鈔五十四。引東觀記曰。鮭陽鴻爲世名儒。古今姓氏書辨證四。引元和姓纂曰。後漢有博士鮭陽鴻。修孟氏易。右習孟氏易。

士孫張。

漢書儒林傳曰。梁丘賀傳子臨。臨代劉奉世曰。代當作授。五鹿充宗君孟。爲少府。充宗授平陵士孫張仲方。爲博士。

張興。

後漢書儒林傳曰。張興字君上。潁川鄢陵人。習梁丘易。建武中。舉孝廉。遷博士。

梁恭。

范升。

後漢書范升傳曰。升字辨卿。代郡人。習梁丘易。建武二年。拜博士。升上疏讓曰。臣與博士梁恭山陽太守呂羌。俱修梁丘易。願推博士以避恭羌。帝不許。右習梁丘氏易。

殷嘉。藝文志作段嘉。

姚平。

乘宏。

漢書儒林傳曰。京房授東海殷嘉。河東姚平。河南乘宏。皆爲博士。

戴憑。

後漢書儒林傳曰。戴憑字次仲。汝南平輿人。習京氏易。年十六。徵試博士。

郎宗。

後漢書郎顗傳曰。顗父宗。字仲綏。學京氏易。安帝以博士徵之。

樊英。

後漢書方術傳曰。樊英字季齊。南陽魯陽人。習京氏易。安帝初。徵爲博士。右習京氏易。

白子友。

朱雲。

嚴望。

嚴元。

漢書朱雲傳曰。雲字游。魯人。從博士白子友受易。元帝令五鹿充宗與諸易家論。雲連拄五鹿君。繇是爲博士。雲授九江嚴望。及望兄子元字仲。皆爲博士。

何武。

漢書何武傳曰武字君公蜀郡郫縣人宣帝時詣博士受業治易　鮑宣傳曰故大司空何武、師丹、故丞相孔光、故左將軍彭宣經皆更博士（師古曰更歷也）

蘇竟

後漢書蘇竟傳曰竟字伯況扶風平陵人平帝世以明易爲博士

乘和

通志氏族略曰漢有乘和治易爲博士（右七人師承無考未詳習誰氏易）

孔延年

孔安國

史記孔子世家曰孔襄生忠忠生武武生延年及安國　漢書孔光傳曰安國延年皆以治尚書爲武帝博士

夏侯勝

漢書夏侯勝傳曰勝字長公東平人從夏侯始昌受尚書後事簡卿又從歐陽氏問爲學精孰徹爲博士

夏侯建

漢書夏侯勝傳曰勝從兄子建字長卿師事勝及歐陽高又從五經諸儒問與尚書相出入者顓門明

經爲博士。

孔霸。

漢書孔光傳曰。孔延年生霸。字次儒。事太傅夏侯勝。昭帝末年爲博士。

歐陽高。

漢書儒林傳曰。兒寬授歐陽生。子世世相傳。至曾孫高子陽。爲博士。

歐陽地餘。

漢書儒林傳曰。歐陽高孫。地餘、長賓、以太子中庶子授太子。後爲博士。論石渠。

林尊。

漢書儒林傳曰。林尊字長賓。濟南人。事歐陽高爲博士。論石渠。

平當。

漢書平當傳曰。平當字子思。以明經爲博士。　儒林傳曰。林尊授平陵平當。

殷崇。

漢書儒林傳曰。林尊授梁陳翁生。翁生授琅邪殷崇。爲博士。

朱普。

漢書儒林傳曰。平當授九江朱普公文。爲博士。

歐陽歙。

後漢書儒林傳曰。歐陽歙字正思。自歐陽生至歙。八世皆爲博士。

歐陽氏譜圖序曰。容生子曰巨。字孝仁。巨生子曰遠。字叔游。遠生子曰高。字彥士。高生子亡其名。字曰仲仁。仲仁生子曰地餘。地餘生二子曰崇。曰政。政字少翁。生子曰歙。

牟長。

後漢書儒林傳曰。牟長字君高。樂安臨濟人。習歐陽尚書。建武二年。拜博士。

桓榮。

後漢書桓榮傳曰。榮字春卿。沛郡龍亢人。少事朱普。習歐陽尚書。建武中。歐陽博士闕。拜博士。

楊震。

後漢書楊震傳曰。震字伯起。弘農華陰人。少好學。受歐陽尚書於太常桓郁。明經博覽。無不窮究。類林讀書敏求記云。曰楊震爲太學博士。

董扶。

三國志劉焉傳注。引益部耆舊傳曰。董扶字茂安。善歐陽尚書。兼通數經。徵博士。右習歐陽尚書。

牟卿。

漢書儒林傳曰。周堪事大夏侯勝。堪授牟卿爲博士

許商。

漢書溝洫志曰博士許商治尚書善爲算　儒林傳曰周堪授長安許商長伯

孔光

漢書孔光傳曰光字子夏霸少子經學尤明成帝初舉爲博士　儒林傳曰霸傳子光亦事牟卿

吳章

炔欽

漢書儒林傳曰許商門人平陵吳章偉君齊炔欽幼卿皆爲博士右習大夏侯尚書

張山拊

漢書儒林傳曰張山拊字長賓平陵人事小夏侯建爲博士論石渠

鄭寬中

漢書儒林傳曰張山拊授鄭寬中少君以博士授太子

馮賓

漢書儒林傳曰張山拊授信都秦恭延君恭授魯馮賓爲博士

王良

後漢書王良傳曰良字仲子東海閻陵人習小夏侯尚書　太平御覽四百五十七引汝南先賢傳曰郭憲師事王仲子王莽召仲子欲令爲兒講仲子欲往憲曰今君位爲博士如何輕身賤道禮有來學無往

教之義。不宜輕道也。

郭憲。

後漢書方術傳曰。郭憲字子橫。汝南宋人。少師事東海王仲子。光武卽位。拜博士。（右習小夏侯尚書。）

周防。

後漢書儒林傳曰。周防字偉公。汝南汝陽人。師事蓋豫。受古文尚書。經明。太尉張禹薦補博士。

楊倫。

後漢書儒林傳曰。楊倫字仲理。陳留東昏人。師事丁鴻。習古文尚書。元初中。徵博士。　楊震傳曰。元初四年。震遷太常。先是博士選舉。多不以實。震薦舉明經名士陳留楊倫等。顯傳學業。諸儒稱之。（右習古文尚書。）

公孫曄。

太平御覽。二百九引謝承後漢書曰。公孫曄拜博士。國有疑事。常使進見。問其得失。所陳皆據經依義。補益國家。深見省納。　北堂書鈔。一百引謝承書曰。曄字春光。受尚書。

寒朗。

後漢書寒朗（金吾按。袁氏後漢紀作謇朗。）傳曰。朗字伯奇。魯國薛人。好經學。博通書傳。以尚書教授。永初三年。太尉張禹薦朗爲博士。（右二人未詳習誰氏尚書。）

大江公。

漢書儒林傳曰申公卒瑕丘江公盡能傳之徒衆最盛魯許生免中徐公皆守學教授　又曰韋賢治詩事博士大江公（晉灼曰大江公卽瑕丘江公以異下博士江公故稱大）

江公

漢書儒林傳曰博士江公世爲魯詩宗　後漢書卓茂傳曰茂元帝時學于長安事博士江生

徐偃

史記儒林傳曰申公弟子徐偃爲膠西中尉　平準書曰遣博士褚大徐偃等分曹循行郡國

韋賢

漢書韋賢傳曰賢字長孺魯國鄒人篤志于學兼通禮尚書以詩教授號鄒魯大儒徵爲博士授昭帝詩　儒林傳曰賢事博士大江公及許生

王式

漢書儒林傳曰王式字翁思東平新桃人事免中徐公及許生諸博士素聞式賢薦式詔除下爲博士

張長安

唐長賓

褚少孫

漢書儒林傳曰山陽張長安幼君東平唐長賓沛褚少孫皆事王式爲博士

薛廣德。

漢書薛廣德傳曰。廣德字長卿。沛郡相人。以魯詩教授。爲博士。論石渠。　儒林傳曰。廣德事王式。

義倩。

漢書韋元成傳曰。韋賢門下生。博士義倩。

龔舍。

漢書龔舍傳曰。舍字君倩。好學明經。以龔勝薦。徵爲博士。　儒林傳曰。薛廣德授龔舍。

許晏。

漢書儒林傳曰。張生兄子游卿、以詩授元帝。其門人陳留許晏爲博士。

魯恭。

後漢書魯恭傳曰。恭字仲康。扶風平陵人。習魯詩。閉戶講誦。和帝初。拜魯詩博士。

右師細君。

後漢書儒林傳曰。包咸受業長安。師事博士右師細君。習魯詩。

高詡。

後漢書儒林傳曰。高詡字季回。平原般人。世傳魯詩。光武卽位。徵爲博士。

魏應。

後漢書儒林傳曰。魏應字君伯。任城人習魯詩。永平初爲博士。

許晃。

後漢書獨行傳曰。李業習魯詩。師博士許晃。

蔡朗。

蔡中郎集。瑯琊王傅蔡朗碑曰。君諱朗。字仲明。以魯詩教授。生徒雲集。元和元年。徵拜博士。右魯詩。

白奇。

漢書蕭望之傳曰。望之治齊詩。事后蒼。復事同學博士白奇。

匡衡。

漢書匡衡傳曰。衡字稚圭。東海承人。經學絕倫。上以爲郎中。遷博士。　儒林傳曰。后蒼授匡衡。

翼奉。

漢書翼奉傳曰。奉字少君。東海下邳人。治齊詩。與匡衡同師。以中郎爲博士。

師丹。

漢書師丹傳曰。丹字仲公。琅邪東武人。治詩事匡衡。元帝末爲博士。

伏恭。

後漢書儒林傳曰。伏黯明齊詩。改定章句。作解說九篇。無子。以恭爲後。恭字叔齊。少傳黯學。建武十三

年太常試經第一拜博士右習齊詩

韓商

史記儒林傳曰韓生孫商爲今上博士

蔡義

史記建元以來侯者年表褚先生曰蔡義家在溫故師授韓詩爲博士　漢書蔡義傳曰詔求能爲韓詩者徵義待詔上召見義說詩甚悅之

食子公

漢書儒林傳曰趙子河內人事燕韓生授同郡蔡誼誼授同郡食子公爲博士

金吾案通志氏族略引風俗通曰漢有博士食子通河內人未知卽食子公否

王吉

漢書王吉傳曰吉字子陽琅邪皋虞人兼通五經能爲騶氏春秋以詩論語教授宣帝徵爲博士　儒林傳曰蔡誼授王吉

長孫順

漢書儒林傳曰王吉授淄川長孫順爲博士

薛漢

後漢書儒林傳曰。薛漢字公子。淮陽人。世習韓詩。建武初爲博士。

張匡。

後漢書儒林傳曰。山陽張匡字文道。習韓詩。博士徵。

杜撫。

後漢書儒林傳曰。杜撫字叔和。犍爲武陽人。受業于薛漢。定韓詩章句。　太平御覽五百五十六引會稽典錄曰。趙曄詣博士杜撫受韓詩。

澹臺恭。

後漢書儒林傳曰。薛漢弟子犍爲杜撫。會稽澹臺敬伯。最知名。　通志氏族略。引風俗通曰。漢有博士澹臺恭。右習韓詩。

賈長卿。

漢書儒林傳曰。毛公趙人。治詩。授同國賈長卿。　通志氏族略曰。漢博士賈長卿。右習毛詩。

戴聖。

漢書儒林傳曰。后倉授戴聖次君。以博士論石渠。右習后氏禮。

徐良。

漢書儒林傳曰。大戴授琅邪徐良斿卿。爲博士。右習大戴禮。

曹充。

後漢書曹褒傳曰。褒父充持慶氏禮。建武中爲博士。

曹褒。

後漢書曹褒傳曰。褒字叔通。魯國薛人。結髮傳充業。博物識古。爲儒者宗。徵拜博士。

董鈞。

後漢書儒林傳曰。董鈞字文伯。犍爲資中人。習慶氏禮。永平中爲博士。右習慶氏禮。

侍其生。

史記正義引七錄曰。古經出魯淹中。博士侍其生得十七篇。鄭元注。今之儀禮是也。

王孫骨（骨通志作滑。）

元和姓纂五引陳留耆舊傳（漢議郎圈稱撰。）曰。王孫骨治三禮。爲博士。右二人未詳習誰氏禮。

褚大。

漢書兒寬傳曰。梁相褚大通五經。爲博士。　史記儒林傳曰。董仲舒弟子蘭陵褚大。

公孫宏。

漢書公孫宏傳曰。宏淄川薛人。以賢良徵爲博士。　儒林傳曰。胡母生治公羊春秋。公孫宏受焉。

眭宏。

漢書眭宏傳曰。宏字孟。魯國蕃人。從嬴公受春秋。　儒林傳曰。董仲舒弟子東平嬴公。守學不失師法。授魯眭孟。　宋書符瑞志曰。博士眭孟。

嚴彭祖

漢書儒林傳曰。嚴彭祖字公子。東海下邳人。胡母生授魯眭孟。彭祖與顏安樂俱事眭孟。彭祖爲宣帝博士。　又曰。公羊博士嚴彭祖。

疏廣

漢書疏廣傳曰。廣字仲翁。東海蘭陵人。明春秋。徵爲博士。　儒林傳曰。胡母生授東海孟卿。疏廣事孟卿。

貢禹

漢書貢禹傳曰。禹字少翁。琅邪人。以明經徵爲博士。　儒林傳曰。董仲舒弟子東平嬴公。守學不失師法。貢禹始事嬴公。成於眭孟。

左咸

漢書韋元成傳曰。博士左咸。　儒林傳曰。顏安樂授淮揚冷豐。豐授琅邪左咸。右習公羊春秋。

丁恭

後漢書儒林傳曰。丁恭字子然。山陽東緡人。習公羊嚴氏春秋。建武初爲博士。

周澤。

後漢書儒林傳曰。周澤字穉都。北海安丘人。習公羊嚴氏春秋。建武末徵試博士。

甄宇。

後漢書儒林傳曰。甄宇字長文。北海安丘人。習嚴氏春秋。建武中徵拜博士。儒林傳注。引東觀記曰。建武中。每臘賜博士一羊。羊有大小肥瘠。博士祭酒議欲殺羊分肉。宇恥之。先自取其最瘦者。由是不復有爭訟。後召會問瘦羊博士所在。京師因以號之。（右習公羊嚴氏。）

張元。

後漢書儒林傳曰。張元字君夏。河內河陽人。少習顏氏春秋。兼通數家法。會顏氏博士闕。元試策第一。拜博士。諸生言元兼說嚴氏、宣（疑當作冥。）氏。不宜專爲顏氏博士。

李育。

後漢書儒林傳曰。李育字元春。扶風漆人。習公羊春秋。建初元年。衞尉馬廖舉育方正。爲議郎。後拜博士。

羊弼。

後漢書儒林傳曰。何休與其師博士羊弼。追述李育意。以難二傳。（右習公羊顏氏。）

江公孫。

漢書儒林傳曰。瑕丘江公受穀梁春秋於魯申公。傳子至孫。宣帝善穀梁說。徵江公孫爲博士。

周慶。

丁姓。

漢書儒林傳曰。江博士死。周慶、丁姓、皆爲博士。

胡常。

漢書儒林傳曰。清河胡常少子。以明穀梁春秋爲博士。又曰。江博士授胡常。

申章昌。

漢書儒林傳曰。丁姓授楚申章昌曼君。爲博士。

翟方進。

漢書翟方進傳曰。方進字子威。汝南上蔡人。西至京師。受春秋。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徒衆日廣。諸儒稱之。以射策甲科爲郎。二三歲舉明經。遷議郎。是時宿儒有清河胡常。與方進同經。方進候伺常大都授時。師古曰。都授謂總集諸生大講授也。遣門下諸生至常所問大義疑難。因記其說。常知方進宗讓己。其後居士大夫之問未嘗不稱述方進。河平中。轉爲博士。儒林傳曰。尹更始傳子咸。及翟方進。右習穀梁春秋。

金子嚴。

後漢書鄭興傳注。引東觀漢記曰。鄭興從博士金子嚴爲左氏春秋。

金吾案光武立左氏博士李封卒後不復補則東漢左氏博士止封一人可知考鄭興嘗事劉歆從歆講正大義歆使撰左氏條例章句傳詁若然則興爲左氏春秋尚在西漢平帝時其時左氏初立學官金子嚴者或即彼時之博士邪

李封

後漢書陳元傳曰建武初立左氏學太常選博士四人元爲第一帝以元新忿爭迺用其次司隸從事李封儒林傳曰以魏郡李封爲左氏博士右習左氏春秋

承宮

後漢書承宮傳曰宮字少子琅邪姑幕人就徐子盛學春秋經永平中拜博士

卻仲信

後漢書魏朗傳曰朗從博士卻仲信學春秋圖緯

虢廣

通志氏族略曰漢有虢廣爲春秋博士右三人未詳姓無考下同

安

慶

將行

史記三王世家曰博士臣安博士臣慶博士臣將行

平。

史記儒林傳曰。謹與博士平等。

中。

漢書武帝紀曰。元鼎二年。遣博士中等分循行。

賞。

漢書元帝紀曰。建昭四年。遣諫大夫博士賞等二十一人。循行天下。

嘉。荀氏漢紀作孟嘉。

漢書成帝紀曰。河平四年。遣光祿大夫博士嘉等十一人。行舉瀕河之郡。

賜。

漢書律歷志曰。元封七年。公孫卿壺遂等請改正朔。詔御史大夫兒寬與博士賜等議。

薛順。

漢書郊祀志曰。博士薛順。

賢。

漢書藝文志曰。博士臣賢對一篇。

狄山。

漢書張湯傳曰博士狄山。

霸。　雋舍。　德。　虞舍。　射。　倉。

漢書霍光傳曰臣敞等謹與博士臣霸。臣雋舍。臣德。臣虞舍。臣射。臣倉議。

申咸。

漢書薛宣傳曰博士申咸。

夏侯常。

漢書兩龔傳曰博士夏侯常。

后倉。

漢書儒林傳曰后倉事夏侯始昌。始昌通五經。倉亦通詩禮。爲博士。

駰勝。

漢書元后傳曰博士駰勝。

終軍。

荀氏漢紀武帝紀曰終軍濟南人年十八選爲博士。

金吾案漢書終軍傳曰年十八選爲博士弟子荀紀竟作博士疑誤

左丞。

漢紀哀帝紀曰博士左丞等五十三人。

蔡較。

續漢書律歷志曰博士蔡較。

黃廣。

續漢書律歷志曰博士黃廣。

張佚。

後漢書桓榮傳曰博士張佚。

蔡茂。

後漢書蔡茂傳曰茂字子禮。河內懷人。哀平間。以儒學顯。徵試博士。

閔貢。

後漢書周黃徐姜申屠傳序曰太原閔仲叔者。世稱節士。建武中以博士徵。後漢書。五十三。注引謝承書曰閔貢字仲叔。

申屠蟠。荀爽。鄭元。韓融。陳紀。李楷。

襄楷。

後漢書申屠蟠傳曰蟠字子龍。陳留外黃人。隱居精學。博貫五經。兼明圖緯。中平五年。蟠與爽、元、及潁

川韓融。（融元長字）陳紀等十四人。並博士徵。鄭元傳曰。元字康成。北海高密人。師事京兆第五元。通京氏易、公羊春秋。又從東郡張恭祖受周官、禮記、左氏春秋、韓詩、古文尚書。西入關。因涿郡盧植。事扶風馬融三年辭歸。融謂門人曰。吾道東矣。朱儁傳曰。博士鄭元。襄楷傳曰。楷字公矩。平原隰陰人。好學博古。善天文陰陽之術。中平中。與荀爽、鄭元、俱以博士徵。袁氏後漢紀。靈帝紀曰。中平五年。詔曰。頃選舉失所。多非其人。儒法雜揉。學道浸微。處士荀爽、陳紀、鄭元、韓融、李楷、耿道樂古。志行高潔。清貧隱約。爲衆所歸。其以爽等各補博士。

趙暢。

後漢書趙咨傳曰。咨父暢。爲博士。

趙咨。

後漢書趙咨傳曰。咨字文楚。東郡燕人。延熹元年。大司農陳禪舉咨至孝。有詔仍遷博士。

焦永。

後漢書樂恢傳曰。恢好經學。事博士焦永。

金吾案。袁氏帝紀。作焦貺。又章帝紀曰。鄭宏事博士焦貺。惠氏補注云。永當爲貺。

趙博。

後漢書楊終傳曰。終坐事繫獄。博士趙博等。以終深曉春秋。學多異聞。表請之。

李法。

後漢書李法傳曰。法字伯度。漢中南鄭人。博通羣書。永元九年除博士。

爰延。

後漢書爰延傳曰。延字季平。陳留外黃人。通經教授。桓帝時徵博士。

鍾皓。

後漢書鍾皓傳曰。皓字季明。潁川長社人。桓帝時徵爲博士。

延篤。

後漢書延篤傳曰。篤字叔堅。南陽犨人。博通經傳。及百家之言。桓帝時以博士徵。

盧植。

後漢書盧植傳曰。植字子幹。涿郡涿人。少與鄭元俱事馬融。能通古今學。好研精而不守章句。建寧中徵爲博士。

檀敷。

後漢書檀敷傳曰。敷字文有。南陽瑕丘人。桓帝時。博士徵。

良史。

後漢書宦者傳曰。元初四年。帝以經傳之文。多不正定。乃選通儒謁者劉珍。博士良史。詣東觀各讐校

漢家法。

景鸞。

後漢書儒林傳曰。景鸞字漢伯。廣漢梓潼人。能理齊詩、施氏易、兼受河洛圖緯。華陽國志。梓潼人士讚曰。景鸞明經術。博士徵。

許愼。

後漢書儒林傳曰。許愼字叔重。汝南召陵人。少博學經籍。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古今姓氏書辨證曰。後漢博士許愼。

侯瑾。

後漢書文苑傳曰。侯瑾字子瑜。敦煌人。性篤學。覃思著述。藝文類聚。六十二引王隱晉書曰。漢末博士燉煌侯瑾善內學。

李充。魯平。

後漢書獨行傳曰。李充字大逖。陳留人。延平中。詔公卿各舉隱士大儒。務取高行。以勸後進。特徵充爲博士。時魯平亦爲博士。每與集會。常嘆服焉。

李顒。

後漢書方術傳曰。李郃父顒。以儒學顯。官至博士。

郭鳳。

後漢書方術傳曰。博士勃海郭鳳好圖讖。善說災異吉凶占應。太平御覽。五百五十一。引謝承書曰。郭鳳字君張。

井丹。

後漢書逸民傳曰。井丹少受業太學。通五經。京師爲之語曰。五經紛綸井大春。太平御覽。四百十。引嵇康高士傳曰。井丹字大春。扶風人。博士。

韓康。

後漢書逸民傳曰。韓康字伯休。京兆霸陵人。博士徵。

法眞。

後漢書逸民傳曰。法眞字高卿。扶風郿人。博通內外圖典。爲關西大儒。抱朴子逸民曰。法高卿。博士徵。三國志蜀法正傳注引三輔決錄注曰。眞少明五經。兼通讖緯。學無常師。

路仲翁。

北堂書鈔。六十七。引謝承後漢書曰。路仲翁好學家居。受學者自遠方而至。徵爲博士。

賀純。

後漢書李固傳注引謝承書曰。賀純字仲眞。會稽山陰人。博極羣藝。徵博士。建康實錄五曰。其先慶

普世傳禮學。避安帝諱。爲賀氏。

魯充。

北堂書鈔。六十引司馬彪續漢書曰。魯充爲博士。受詔議立七廟、三雍、大射、養老。

董巴。蘇林。

三國志。魏文帝紀注引獻帝傳曰。博士蘇林、董巴。

繆斐。

三國志。魏劉邵傳注引先賢行狀曰。繆斐字文雅。該覽經傳。徵博士。

許慈。吳潛。許勛。

三國志。蜀許慈傳曰。許慈字仁篤。南陽人也。師事劉熙。善鄭氏學。治易、尚書、三禮、毛詩、論語。時又有魏郡吳潛。字公興。先主定蜀。承喪亂歷紀。學業衰廢。乃鳩合典籍。沙汰衆學。慈潛並爲博士。慈後主世。稍遷至大長秋。卒。子勛傳其業。復爲博士。隸續。黃龍甘露碑曰。博士臣許慈。（華陽國志曰。建安二十四年。黃龍見成紀。赤水九日乃立廟作碑。）

韓宗。

三國志。吳張紘傳注引吳書曰。紘入太學。事博士韓宗。治京氏易。歐陽尚書。

殷亮。

藝文類聚四十六引殷氏世傳曰殷亮建武中徵拜博士諸儒講論勝者賜席亮重席至八九帝嘉之曰學不當如是耶

申威

北堂書鈔四十四引漢雜事曰博士申威以怒增刑

龍丘長

元和姓纂一引風俗通曰吳郡漢時博士龍丘長　太平御覽五百二引謝承後漢書曰龍丘長吳郡人篤志好學王莽簒位隱居太末以耕稼爲業

劉叔遼

風俗通曰沛國劉矩叔方父字叔遼叔方雅有高問州郡辟請未嘗答命太尉徐防、太傅桓焉、嘉其孝敬爲之先後叔遼由此辟博士

范顯

風俗通曰汝南范滂父字叔矩博士徵　後漢書范滂傳注引謝承書曰滂父顯故龍舒侯相

任敏

意林引風俗通曰博士任敏　蔡中郎集答尚書可齋議曰博士任敏

沖和

古今姓氏書辨證。一引風俗通曰。漢有博士沖和。

朱穆。

蔡中郎集鼎銘曰。朱穆字公叔。拜博士高第。作侍御史。

圂典。

蔡中郎集。處士圂叔則碑曰。圂典字叔則。博士徵。

張寬。

華陽國志。蜀都士女讚曰。張寬字叔文。成都人。太守文翁。遣寬詣博士。東受七經。還以教授。于是蜀學比于齊魯。孝武帝徵叔爲博士。叔明天文災異。作春秋章句。

胥君安。

華陽國志。下。引春秋穀梁傳首序曰。成帝時。議立三傳博士。巴郡胥君安。獨駁左傳。不祖聖人。

羅衍。

華陽國志。蜀都士女讚曰。羅衍字伯紀。成都人。徵博士。

楊班。

華陽國志。先漢以來士女目錄曰。博士楊班。字仲桓。成都人。

劉宏。

宋書武帝紀曰劉洽生博士宏。

蕭周。

南齊書高帝紀曰蕭苞生博士周。

孫瑞。

通典七十八曰獻帝初平四年正月當祀南郊尚書八座議欲卻郊日又定冠禮而月朔日食博士孫瑞議正月之吉太陽虧曜譴見于天而冠者必有祼享之儀金石之樂飲燕之娛獻酬之報是謂聞災不祇肅見異不怵惕也

落下仲異下通志作姑。

元和姓纂十曰漢有博士落下仲異。

范滂。

元和姓纂七曰范氏代郡漢博士范滂之後。

李君況。

唐書宗室世系表曰君況字叔干一字子期博士。

陸駿。

唐書宰相世系表曰陸駿字季才太學博士　吳郡志曰陸駿仁懿信厚爲邦族所懷官至九江都尉。

劉熹。

三輔黃圖注曰。漢博士劉熹。

弦訢。

通志氏族略曰。漢有博士弦訢。

孔忠。孔武。孔驩。孔仁。

東家雜記曰。十代忠。字子貞。爲博士。十一代武。字子威。爲武帝博士。十三代驩。博士。十七代仁。博士。

史記孔子世家曰。子襄生忠。忠生武。又曰。安國生卬。卬生驩。祖庭廣記曰。仁以文學爲議郎。遷博士。

巢堪。

姓氏遙華集。丁曰。巢堪漢章帝博士。時魯國曹褒上書。宜定禮制。堪曰。一世大典。非褒不可。上拜褒侍中。

金吾案。後漢書曹褒傳曰。褒上疏請著漢禮。太常巢堪以爲一世大典。非褒所定。不可作。袁氏後漢紀曰。元和二年曹褒請制禮。太常巢堪以爲不可。詔遣掌云云。疑譌。

魯勝。

氏族大全曰。魯勝漢隱士。爲建康令。稱疾去官。再徵爲博士。

左立。

漢石經。論語殘碑曰。博士臣左立。

文穆。

水經注。廿三。文穆碑曰。穆郡戶曹史。徵試博士。

婁名無考。

集古錄。漢婁壽碑曰。先生諱壽。字元老。南陽隆人也。祖太常博士。

路君名無考。

金石錄。會稽東部都尉路君闕銘曰。君故徵試博士。永平八年造。

仲定。

金石錄。廷尉仲定碑曰。君諱定。家于成陽。徵試博士。

劉寬。

隸釋。太尉劉寬碑曰。寬字文饒。宏農華陰人。博士徵。　後漢書劉寬傳注。引謝承書曰。寬少學歐陽尚書。京氏易。尤明韓詩。皆究極師法。稱爲通儒。

孔志。

隸釋。引天下碑錄。有漢博士孔志碑。　後漢書光武紀曰。建武十四年。封孔子後志爲褒成侯。

逢汾

隸釋曰。石刻有漢故博士趙傅逢府君神道。　通志金石略。載有漢博士逢汾墳前石柱碑篆。　金石

錄。十九引雍州圖經曰。汾好學。以德義聞。徵爲博士。

王嗜。

隸續。膠東令王君廟碑曰。王嗜字叔恭。博士徵。

李儒。

金石錄補。漢曹全碑陰曰。徵博士李儒文優。後漢紀獻帝記曰。初平三年。李傕舉博士李儒、爲侍中。

王遵。

秦景。

眞誥九曰。漢明帝夢見神人。身長丈六。頂生圓光。飛在殿前。遍問朝廷通人。傅毅對曰。臣聞天竺國有得道者。號曰佛。能飛行。身有白光。殆其神乎。帝乃遣博士王遵等十四人之大月氏國。採寫佛經四十二章。釋氏稽古略曰。永平七年。帝夢金人長丈。頂有日光。飛至殿廷。旦問羣臣。太學聞人傅毅奏曰。周昭王時。西域有佛出。其形長一丈六尺。而黃金色。陛下所見。將必是乎。博士王遵推周書異記佐之。帝遂遣中郎蔡愔。博士秦景等。一十八人使西域。求佛法。金吾案。世說新語文學注。引牟子曰。遣羽林將軍秦景。博士弟子王遵等。之大月氏國。寫取佛經四十二部。隋書經籍志曰。漢張騫使西域。聞有浮屠之教。哀帝時。博士弟子秦景。使伊存口授浮屠經。後漢明帝夜夢金人。傅毅以佛對。帝遣郎中蔡愔及秦景。使天竺求之。得佛經四十二章。均與稽古略異。

金吾案。右一百六人。或兼通數經。或未詳所習。均類聚于末。此外若萬姓通譜。明以來地志、家乘。暨近時氏姓譜等書所載。雖未必竟無所本。然謬誤附會。似不能免。未敢據以採入。

附諸侯博士.

史記五宗世家曰.諸侯得自除博士.續漢書百官志曰.景帝時省.　漢書河間獻王傳曰.獻王德修學好古.立毛氏詩、左氏春秋博士.

白生.

通志氏族略.引漢書曰.白生魯人.爲楚元王博士.

毛萇.

漢書儒林傳曰.毛公趙人.治詩.爲河間獻王博士.　毛詩正義引詩譜曰.魯人大毛公爲訓詁.傳于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　後漢書儒林傳曰.趙人毛萇傳詩.是爲毛詩.

貫公.

漢書儒林傳曰.賈誼爲左氏傳訓詁.授趙人貫公.爲河間獻王博士.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兩漢五經博士考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撰者 張金吾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祥 E九〇〇